

“您为什么写作?”

我对许多作者提出这个问题。只有一个作者回答前脱口而出,你太阴险了。有吗?我只是好奇和职业病使然而已。

很自然,答案五花八门。因为兴趣;因为生存的需要;因为孤芳自赏;因为喜欢骂人,不骂不爽;还有因为名利,因为要获得社会的承认,要证明自己的存在;更有因为“我只会这个”。

思想境界似乎都不及白居易高,但我愿意相信这同样是真实的。写作的目标也许不够崇高和伟大,作为一种自我实现,一种生命的需要,这动力,也足以支持创作。

这期《平静的村庄》的作者郭小郭说,“没有别的业余爱好,就是喜欢读几本闲书,书读了便与作者有了共鸣,往往不吐不快。写作对于我来说,就是说话,是聊天,当然,是用文字,而不是嘴巴发出的声音。读书与写作有着异曲同工之妙,它们让我感受到幸福和快乐。”

《腹语》的作者马卫说,“我写作,不是为钱。现在的稿费养活自己和家人。”

“我写作,不是为名,人最后都是黄土。”

“我写作,是因为以前我是个新闻人,感到新闻还不能充分表达我的思想,不能写出我对社会的解剖,对人民的情感,对土地的思考。于是,十二年前,我离开报社,开始了独立写作生涯。一篇篇小说和随笔、散文,包含的,是一个文化人对民众的同情与关爱,对体制的批判和透析,对历史的反思,对人性的解读。尽管微不足道,但一生坚持不懈。”

此刻正在海上参加马航失联飞机搜救的白瑞雪则说,“对于健

忘如我的人来说,文字相当于绝绳记事。用心或随意的几行笔画,就锁住了彼时彼地的坐标与光影,无比奇妙。如果我们终将老无所依,至少还有文字同自己一起开怀相忆生命过往。”

如果说,写作是一种艰苦的劳动,那它同时也是获得一些巨大喜悦的手段。

散文可谓情绪的流露和宣泄,而小说,虽然只是小小小说,也是创造了看似不存在于真实世界中的东西,其实跟真实的世界又息息相关。尤其是语言,这一个词和那一个词,这一个句和那一个句,这一个主语和那一个谓语,轻轻连缀,便有转动万花筒的神奇效果。

网上看到一句诗,“你说你爱雨,但当细雨飘洒时你却撑开了伞”,若在《诗经》时代,应该是“子言暮雨,启伞避之”;若为《离骚》版,则是“君乐雨兮启伞枝”;也可以是七言绝句,“恋雨却怕绣衣湿”;七律压轴的话,是这样,“江南三月雨微茫,罗伞叠烟幽香。”

不知道这世界上是否还有第二种语言能像中文这样产生出如此极具美感 的文字来。

当我们津津乐道于各种无厘头的网路时尚用语时,是否偶尔静下心来品味一下汉语带给我们的不一样的感动呢?

在QQ上和朋友聊,他也喜欢写作,说写作“是对自己的救赎。精神上痛苦时,有时文字可以缓解疏导情绪,把恶毒的东西给予适当压制。”文学作品力量也足可称为伟大。我觉得,我下次的问题应该是,“您为什么不写作?”

编辑手记

村里,喝醉了,把这个女人给睡了吧。女人虽然不难看,但也不说不上漂亮,只是年轻,才二十三,刚结婚。从此,女人有机会就来和他“好”,这事儿吴大头可是清楚着呢。

于局手里拿着木偶,一句一句地聊。妻子儿女初二就回城里,老爸是聋子,老妈在灶屋。木偶的嘴一张一张的,声音也沉闷,让吴大头和妇女主任,感到怪怪的。

说了一阵话,也没有留客吃饭。

“走好,马到成功!”

吴大头虽然有些依依不舍,想说自己儿子考进于局下属事业单位的事,但于局一句话也没有说,连喉咙都没有动,所以极无趣。吴大头已说明了,这忙,不是白帮的。木偶点头,“要得,要得!”

第三个要见的人,是于局自己约的,市委组织部长的秘书小林。

换届,于局想动一动,就是到市里任职,本来这没有多大的困难,但局和局差别大如天,比如财政局和档案局,民政局和史志局,那是没法比的。

小林得了好处。

当然更大的好处,他不能得。

整个交流,就十分钟不到,于局长一句话没说,说话的全是马头木偶。

开了年,有封检举信送到纪委,还附有录音。

检举于局行贿买官,收受贿赂,乱搞两性关系等等。可是,上级一查,全系子虚乌有。那个录音,根本对不上号,因为于局长说话的声音,经过声谱还原,和他不相界儿。

于局如愿以偿。

他要感谢的人,不是那位组织部长,也不是组织部长的秘书小林,而是他的师傅:妙音寺里的偏颈和尚,教会他说腹语。

这事儿谁也不知道,连于局的家人们。

因为,网上爆出了好几个官员行贿受贿被录音的事,于局终于想到了这个法子。

只是万万没有想到,他一上任,要作报告,竟然讲不出话来,因为很久,他都没有用嘴讲过话了,用的全是腹语。

当官全靠两张嘴皮子啊,上级无法,只好给他个副调研员干了,一气之下,于局还真躺在病床上。

教他的偏颈和尚说:奇技,用之于正,身心俱益。用之于邪,身心受害。

风华正茂的于局,成了一个废人。而且不会说话了,啥都用腹语;人们背后叫他“腹癫”,不久他还真癫了,进了精神病院。

微语绸缪

假如我们终将离去

不去触碰绝望之中的那一点点希望。

这一幕不陌生,谁都曾有过去失去所爱之人消息的痛苦。感谢天涯海角无处不在的现代通信,哪怕简单两个字——“登机”、“落地”、“晚安”,当属人间最美妙的情话。你若安好,便是晴天。

即使我已成功地自理生活多年,我妈仍然无法摆脱各种毫无由来的担心。某个周末疲倦之极,我关了手机拔了电话线准备报复性大睡一天,却在一大早被前来敲门 的警察吵醒——好险,再晚一分钟应答,我家的锁就要被他手中寒光闪闪的工具撬开。作为一位受迫害妄想症患者,在连续十来个小时联系我未果后,远在老家的母亲得出了一个神奇的结论:她女儿煤气中毒晕过去了……

无奈过,解释过,争吵过,年年岁岁焦灼依旧。其实我明白,我和我妈就像所有相爱相挂牵的人一样,默认妖魔鬼怪们每时每刻都在向着亲人张牙舞爪磨刀霍霍。我们无法克制忧虑,因为爱

流年碎笔

平静的村庄

□ 郭小郭



十四只小山羊就像一只羊似的,乖巧得很了。一到农闲,白二爷就带老二到外面走走,天长日久,老二就跟白二爷一样熟悉着村庄周围的一草一木、一砖一瓦。大多数时候,白二爷蹲在土坷垃上抽旱烟,由着它们想去哪儿就去哪儿,可有一样,绝对不能糟蹋庄稼!这个规矩是有教训的,老二不敢再犯。

毕竟不是老大,羊们为了挑畔白二爷的疼爱,也会故意犯错。前年啃村东臭蛋家的麦苗,虽然是井口大的一块,但是被臭蛋媳妇追着骂呀,白二爷脸上实在挂不住,狠狠地抽了领头羊几鞭子,咩咩的叫声里谁都能听出愧意和悲伤,最后臭蛋媳妇不好意思再骂,竟然跟白二爷说笑着各自回家。农村人就是这样,小事不记仇,遇事遇过嘴瘾也就罢了。

猪只好排行老三。猪愿意排老三。猪什么时候都这么乐观。它知道只要白二爷有口吃的就少不了自己的,这是老三想得开。在院子里它又是最爱闹出点动静的,许是在圈里呆得久了,偶尔嫉妒一下大哥二哥也在情理之中,但很快会平衡。猪有虚荣心,更有现实感。作为家中的老三,猪很少注意白二爷的一举一动,也从不在意春夏秋冬在院子里的摸爬滚

难以克制也无需克制;我们无法保持乐观,因为爱从来是悲观主义土壤里开出的花朵。

读研究生时的班长,是一位来自新疆的河南大汉。厚道,豪爽,比班里其他人年长些,有老大哥的样子。我脑子笨,你们先说——论文研讨时的这句口头禅,跟他乐呵呵的表情一样清晰如昨。

毕业后的一天,突然就听说他病了,胰腺癌。突然就听说他不行了,估计还剩下半个月。赶到医院,一米八的大汉瘦得仅七八十斤。我们插科打诨强颜欢笑,把别班搞成了一次没心没肺的班级聚会。班长说,想吃大盘鸡。我们说,好,等你出院,到北京最好的新疆馆子!

这世上有多少约定,都是在欺骗对方、欺骗自己。班长几天后去世,关于大盘鸡的最后约定随风而散。遥远的死亡难以激起彻骨悲恸,而某个与你有着共同记忆、共同经历的人,却永远带走了你生命密码的一部分。都说太阳底下

□ 白瑞雪

无新事,我们却再也无法轻松吟诵“你未如期归来,而这正是离别的意义”。

“最后”的恐惧向谁说诉?最后一次相见,最后一个背影,最后一抹微笑,多少当事人毫无察觉的“最后”冥冥之中扑面而来,待到生者回首时方追悔莫及。然而,我们又怎能如何,多看他一眼、多摸摸他的手他的脸,就能在生死之劫到来时了无遗憾?

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

几乎每一次灾难之后,人们都会关注到逝者的微博。这是我最怕看的东西。前一天还在拍晚餐秀美食,前一刻还在开玩笑段子,一切的一切戛然而止,从此再不更新。

用光阴的尺来丈量,每一个日子都像虎口逃生苟且偷欢。除了把每一天当做末日来度过,除了用力地活狠狠地爱,人生还有什么选择?

凯鲁亚克《在路上》说:“除了无可奈何地走向衰老,没有人知道前面将会发生什么,没有人。”

非常文青

饿相

□ 田一浩

我是上世纪八十年代生人,拿奶奶的话说,算是赶上好时候了,没饿过饭。但某一天,我跟了个团,北京一日游,导游是一个姑娘,吃饭时坐我旁边,悄悄凑过来,你跟我一样,总是把菜先夹碗里留着慢慢吃,不是吃完再夹。我才发现,我是有这么个习惯,碗里的菜没吃完,我又去夹别的菜了,碗里总要存一些,有那么点生怕手晚了就没有了的意思。

看她一脸好不容易找到同类,惺惺相惜的表情,只差要跟我握手了,并不是想羞辱我没有很好的就餐礼仪,且大家都知道团餐也就那样,没什么好舍的脸皮去争的,所以我那只是一种不自觉的习惯而已,而且是一种连我自己都没有察觉到的习惯,在她的提醒下我陡然发现了自己的饿相,觉得十分羞愤。

终于回想起来,奶奶在说你算是赶上没有饿过饭的时候,我们俩正在煤火上烧土豆,拿一个长火钳,翻煤炉子上一些小土豆,有的只有拇指大小,是做种的土豆里挑剩下的,隔了年干瘪得不成样子,连个芽孔也没有,种在地里没有希望长出来才被我们烧来吃了,煤火很旺,土豆翻来翻去烧得漆黑,熟了就拿指甲刮一刮,里面倒是金黄的,味道也不赖。我大概是抱怨了这么小的土豆烧来怪费劲之类的话,奶妈才说起那些话,意思是有一种吃就不错了。

“有的吃就不错了”有时候也是一种窘境,大概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我才养成了要屯点吃的才有安全感的怪毛病。

后来很长一段时间跟别人一起吃饭我都会刻意地去注意碗里不要留菜,举止尽量淑女一些,但越刻意就越不自在,既丧失了跟朋友交谈的乐趣,也丧失了享受食物的乐趣。

问过一个个经常一起吃饭的朋友有没有注意到我这种饿相。他很吃惊地说,没有,再说白天因为你吃相的好坏或是吃多少才跟你吃饭。后来想,算了吧,何苦为难自己,无非是比人家多夹了几筷子留在碗里,没有妨碍他人,也没有吃相太粗俗,谁要对我这个习惯有意见,就让他忍着好了。

有一次听林清玄演讲,他说小时候吃饭碗第一件事,要赶紧往里头吐唾沫,拿手搅一搅再吃,省得其他的兄弟姐妹先吃光了来抢。他说得很从容,并不为过去的窘况感到难为情,也不考虑那么有画面感的描述会不会让听众儿下一餐吃饭少了食欲。就说说有那么些事儿,过去就这这么过的,是真实的,是无法回避的,既然能淡然地说起,早就超越了过去,过去的苦处难处,不再是一个包袱,甚至会变成一种财富。

大旗

不做李鸿章”这样的话,也变成了决不卖国的口头禅。李鸿章自然背上了这样的骂名,但谁又能说不是那段历史所造成的,在当时情况下,李鸿章不下地狱谁下地狱?这位老中堂年轻时曾写过一首诗:丈夫只手把吴钩,意气高于百尺楼。一万年来谁著史,三千里外欲封侯。定须捷足随途骥,哪有闲情逐野鸥。笑指芦沟桥畔路,有人从此到瀛洲。这首诗,似乎也就是李鸿章一生的写照。

人们常说,弱国无外交,其实也不尽然。小国打败大国,弱国打败强国的事情多得很,只要打赢了,小国和弱国照样能在谈判桌上得到自己想要的东西。所以说,无论大国还是小国,强国还是弱国,赢得战争就赢得了外交,输掉战争也就输掉了外交,战败者要想从谈判桌上赢回战场上输掉的那些东西,无疑是痴心妄想。李鸿章的悲剧不也正在于此吗?

小说世情

腹语

□ 马卫

这几年,于局差不多成了哑吧。“沉默是金”“言多必失”,作为分管副局长,这样也不会抢了一把手的风头。开会时不讲,平时不闲话,招不来是非。

马年春节,于局想躲,毕竟自己也不想犯事儿。省部级高官撤出那么多,自己一个科级干部,做个鸟?想躲,也不那么容易,因为很有几个人,不见不行。

有一家乡镇水泥厂,是立窑煨烧,早该关闭了,可是镇上的企业不多,关了财政难受,加上承包这个水泥厂的杜老板,很会来事。因此,别人不见,杜老板得见。当然不敢大吃海喝,只好在父母居住村里见。

杜老板是初三来的,现在谁也不会傻到置张送礼,而是技术化处理。网上送礼品卡,就是一种好办法。杜老板精着呢,进了屋叫了声:“于局好。”

可是,于局长并没有回答。是他手中的木偶在回答:“你好,请坐。”

木偶能说话?木偶,小孩子的玩具。马头,楞着眉,竖着眼,一尺来长,周身裹着红髯。

杜老板惊诧了,好在见多识广,整个过程,只见于局在旁抽烟,一语未发,所有的话,全是从木偶嘴里说出来的。

管他谁在说话,事办妥了,明年再开一年,环保不来封杀,这才是大事。于局是分管环保、安全生产、帮乡扶贫的副局长,一言九鼎。

“春节快乐,祝你马到成功!”

杜老板走的时候,木偶的嘴一张一张,字正腔圆。

听说鸚鵡学舌,从没有听过木偶开腔。小时看过木偶戏,有配音,那是人在旁边提示。

杜老板边走边想,奇了怪哟。大人家玩会说话的木偶,啥高科技?

还有个人,不得不见,那就是龙江村的支书吴大头。

吴大头并不是头大,是因为在龙江村,他是天字第一号人物,土霸王。当支书二十年,村里的事,没有他点头,绝对办不成。吴大头把村里的好土地全部流转了,老板却欠村民的土地租金,引起过集体上访,最后通过于局协调,再从信用社贷款出来,事情才摆平。

这个村,恰恰是于局的帮乡扶贫点,局里这项工作,也由他分管。

几次想把这个吴大头拿下来,可是不行,他已坐大,谁也不敢接支书的位置。今年是换届年,吴大头千万别惹事,否则虽然是回家过年,其他人不准来拜年,但吴大头是一定要见的。这项工作,关系于局能不能升迁。

吴大头送的,不是名烟名酒,也不是土鸡土鸭,而是人,一位女人,村里的妇女主任。说起来也是怪于局自己,有一次下